

江苏省教育厅

苏教财函〔2020〕97号

省教育厅关于转发省财政厅做好 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

各有关省属高校和中专校、厅直属事业单位：

根据《财政部关于开展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0〕10号），从2021年1月1日起，省级预算单位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按规定公开采购意向。现将《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苏财购〔2020〕84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政府采购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